

香港房屋委員會

投標特別章程

為清河邨舖位招租事

新界北區上水清河邨現有下述單位以競出租金投標方式招租，租期為 3 年。

<u>舖位編號</u>	<u>大約面積</u> <u>(平方米計)</u>	<u>行業</u>	<u>參考租金</u> <u>(港幣)</u>
清河商場 1 號	40	牙醫診所	25,000

上述單位的月租（不包括差餉），照投標所出價訂定。

2. 投標者須注意，其所標投者為 3 年定期租約，期滿後沒有續租權。
3. 上述單位只許經營指定的行業。投標者競出的租金為最後確實的數額，不得要求商議。投標者須為整個三年租期競出固定月租。
4. 投標者須注意，根據租約規定，任何一方只須於最少 3 個曆月前以書面通知對方，便可終止租約。然而，如租戶違反任何租約條款，香港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有權終止租約，但須於最少 1 個曆月前以書面通知租戶。為免生疑問，倘房委會引用《房屋條例》（第 283 章）第 19(1)(b)條終止租約，根據該條所發遷出通知書的通知期為 1 個曆月。
5. 所列出的單位面積僅屬大約面積，並不保證絕對準確。顯示單位設計的圖則，現於新界上水清河邨清譽樓地下的物業服務辦事處內展示，以供參考。
6. 投標者須注意，倘該單位的租約終止，則無論何時及不論原因為何，承租人必須無條件將該單位騰空交回房委會，且無資格要求任何賠償。房委會絕對有權將該單位再次出租或以任何形式將該單位交由其認為適合的人士處理，不受任何人士干預。
7. 投標者須注意，租約訂明倘租金到期後 14 日尚未全部繳交（無論業主有否正式催繳），或差餉到期後 14 日尚未全部繳交，則承租人須向房委會繳付所欠租金或差餉的利息，利率為每月 2%，由欠款到期之日，而非由該日之後第 14 日起計，截算至欠款全數繳交為止。為免生疑問，在計算上述 14 日期限時，須把租金、差餉或其任何部分到期繳交之日計算在內。

8. (a) 在符合以下第(b)條款所列的條件下，承租人可享有一段免租期。免租期由 1 個月至 3 個月不等，按下列情況而定：

<u>單位面積</u>	<u>免租期</u>
不足 100 平方米	1 個月
100 至 250 平方米	2 個月
250 平方米以上	3 個月

- (b) 給予上述免租期的條件為在租約開始生效起計的 6 個月期間（下稱「該期間」）內 —

- (i) 承租人並無違反租約的任何條款及條件；以及
- (ii) 承租人並無終止租約。

如在該期間的任何時間內出現任何違反租約條款的情況，而租約因此等違反租約條款情況被房委會終止或如租約在該期間屆滿前由承租人終止，在不影響房委會根據本租約所享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原則下，承租人須即時向房委會繳付上文第 8(a)條款所列期間的租金。

不論所付租金金額多少，差餉和空氣調節費（如有者）均會悉數收取而不扣減。

9. 投標者應注意，承租人須於租約開始生效之日起計 1 個月內開始經營指定行業。

10. 上述單位是以「現狀」出租。中標者須接受單位移交時的已有裝置和當時狀況，並須負責裝修單位，以符合房委會及其他有關當局所訂規定。中標者如欲更改屋宇裝備裝置，須承擔所需費用，而有關工程亦須交由房屋署指定的承辦商進行。

11. 謹請投標者注意上述單位的設定電力負荷為 32 安培三相。倘需要更多電力，以致超逾原來所設計的電力負荷者，承租人可進行改裝，但改裝工程須經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批准，而一切費用由承租人支付。

12. 租戶或須在租約期滿時騰出單位並遷往其他單位，房委會概不就此發放任何津貼或作出任何補償。為加強舖面管制，準租戶續租時須注意單位裝修的工程規定，裝修工程亦須徵得房屋署批准。

13. 中標者須負責裝修單位以符合現時《消防安全（商業處所）條例》及向有關當局申領有效牌照。所有有關費用將由承租人負責。

14. 投標者須注意，倘承租人進行的任何結構工程，須向房委會轄下獨立審查組提交任何經修訂的建築圖以供審批，以及向消防處申領牌照者，承租人必須自行委聘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進行有關事宜。

15. 投標者只限本港的註冊牙醫，而且目前沒有租用房委會轄下診所單位。以個人名義遞交的標書方獲考慮；以公司名義遞交的標書會被取消投標資格。
16. 診所須每天最少開診 6 小時，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除外，或每星期最少有任何 5 天開診，每天最少 6 小時。
17. 房委會有權隨時按屋邨／商場的需要增設牙醫診所。
18. 投標者遞交標書時，必須夾附由香港牙醫管理委員會每年簽發的執業證明書副本。
19. 投標者須注意，房委會為處理標書，會要求有關部門／機構提供與是次投標有關的資料，包括投標者是否註冊牙醫及執業證明書所載的最新資料。
20. 中標者簽署租約時，必須告知房屋署他是否隸屬於任何醫療服務組織及牙醫團體；如該等資料在租約期內有變更，亦須告知房屋署。
21. 投標者若已投得房委會轄下的診所單位，無論是否已簽訂租約，都不能再次承投，除非及直至投標者將投得單位／已簽租約無條件退回房委會。
22. 投標者須注意，該屋邨／商場內可能已有福利機構開辦的牙醫診所提供服務。
23. 投標者須遵從所有條例和規例的條文，以及衛生署、環境保護署或任何其他主管當局的一切附例、指示和指令，並自費向有關當局申領所有在處所進行的業務或需的一切牌照及許可證。承租人倘基於任何理由而未有或不能申領或續領該等牌照及許可證，無論如何不得向房屋委員會提出任何形式的索賠。
24. 投標者須注意，該單位內設有最基本的灑水系統。中標者(如需要)應自行設計和進行所建議消防花灑接駁屋邨／商場現有消防系統的工程，並負責有關費用。各項安裝工程必須先獲房委會批准並符合有關發牌／法定主管當局的規定。業主或其代理人有權在全日 24 小時之內與緊急情況下隨時進入該單位，以便檢查／維修／保養上述裝備。
25. 中標者須負責單位的裝修工程(包括屋宇裝備裝置)以符合現時機電工程署《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及《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第 610 章]》的規定。所有有關費用將由承租人負責，並須負責該等設備日後的維修保養。
26. 中標者應自行安排就建議行業的具體規定，徵求消防處同意，並向有關當局申請有效牌照。中標者須負責安裝所有規定的獨立式消防系統與其日後的維修保養，一切有關費用概由承租人負責。如有需要，承租人須提供蓄電池緊急照明設備及出口指示牌，並由本身的電力系統供電，而承租人亦須負責該等設備日後的維修保養。

27. 中標者須在單位內自行安裝空氣調節系統，並在商場指定位置存放空氣調節機／冷凝器，安裝此種設備及有關的喉管／管道工程，必須事先獲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批准。如使用空氣調節機，則必須有適當的接駁去水管。所涉及一切費用概由承租人支付。
28. 投標者須注意，上述單位已裝設捲閘及／或玻璃門。中標者須接受該單位在移交時已有的裝置和當時的狀況，並須負責有關捲閘及／或玻璃門(如有者)其後的維修保養，所涉費用概由承租人支付。
29. 投標者請注意，單位內已提供獨立廁所設施。
30. 投標者須注意，舖位內已設置接駁水錶供水及地面排水渠的喉管。任何改建工程，均須經商場房屋事務經理事先批准。所涉及一切費用概由承租人支付。
31. 中標者須直接向有關公用事業公司和水務監督申請安裝電錶和水錶(如需要)，一切費用概由承租人支付。申請或批核如有任何延誤，概不影響租約生效日期。中標者只可在房委會指定的日期開業。
32. 投標者須注意，業主或其代理人有權在全日 24 小時之內與緊急情況下隨時進入該單位，以便為該屋邨／商場其他單位進行有關建築工程及／或屋宇裝備的檢查、維修或保養工程，該等建築工程及／或屋宇裝備經過或將會經過該舖位。單位內自設的裝置或家具須提供足夠的生口位，以方便業主維修在舖位內的屋邨／商場公共系統或其他經過的設施。業主有權要求承租人自費移開其自設的裝置包括假天花及家具，以便業主或其代表進入店舖內進行檢查、維修或保養工程。
33. 投標者須注意，上述單位內設有通風窗／口或／及通風管道接駁位，任何改裝及改善工程，均須事先獲得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批准，有關費用概由承租人支付。承租人須自費裝設相關管道及裝置和防火閘(如需要)，以符合有關當局的發牌規定／裝修指引，並負責該進氣／排氣裝置及防火閘(如備有)的維修保養和管理，同時盡量避免影響屋邨／商場的外觀。在進行安裝工程前，須事先獲得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批准的批准。
34. 投標者須注意，單位內設有公共天線廣播分配系統底座及電話導線管道。任何改建或加建工程，均須經商場房屋事務經理事先批准。所涉及一切費用概由承租人支付。中標者須聯絡電訊公司申請電訊服務。
35. 投標者須注意，凡就建築工程／屋宇裝備進行加建／改建，均須獲得房委會批准。經房委會批准後，下述屋宇裝備的一切改動／加建／改建，均必須由房屋署指定的承建商進行，費用概由承租人負責。有關的屋宇裝備包括(但不限於)：自動火警警報系統、聲響及視像火警警報系統、防火捲閘、屋宇監控系統、提升承租人單位電力供應／空調供應(倘有)而進行的改裝工程、屬業主所有的系統／裝備，以及位於屬業主地方範圍內的任何裝備。倘估計工程價值不足 500,000.00 元，間接費用率為 20%。倘估計工程價值為 500,000.00 元或以上，間接費用率則為 21.7%，或經準承租人確認按個別成本計算的間接費用。上述間接費用率如有任何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而且，該等建築工程／屋宇裝備得成為有關單位的固定裝置，於承租人遷出時歸屬房委會所有。

36. 在該單位進行裝修期間，承租人必須為該單位豎立圍板，並盡可能減低對公眾的滋擾。至於圍板設計及其裝飾繪圖，須令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滿意。

37. 承租人須在單位的舖面櫥窗或飾櫃內安裝擺設，並經常陳列店內所售商品或展示該店所提供之服務；擺設方式必須令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滿意，其水準及組合亦須符合商場房屋事務經理的意旨，務求配合商場／屋邨的聲譽及形象。若商場房屋事務經理認為此等陳列有損商場／屋邨的聲譽或形象，則承租人須在接獲該經理通知後，立即將櫥窗改裝，或更換該舖內所陳列之貨物或商品。在此方面，一切當以商場房屋事務經理之意見為依歸。

38. 承租人須注意，不得在商場外牆任何部分裝設霓虹燈招牌或任何類型的招牌。房委會在舖位正面裝設的玻璃門面，承租人不得將之拆去或作任何更改。承租人須依照商場辦事處所規定的顏色及規格裝修舖位，包括安裝假天花板及店舖招牌等。有關該單位的裝修規定詳情，可向商場辦事處查詢。

39. 承租人須注意，除非已獲得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書面批准，否則該單位外部的任何部分或舖面玻璃的任何部分均不得張貼及／或裝設或安排或容許張貼及／或裝設任何種類的海報、招牌或廣告。倘已獲得上述批准，有關海報、招牌或廣告均須按照商場房屋事務經理所批准的位置和方式張貼及／或裝設。所有在該單位內展示的通告和宣傳品均不得手寫。

40. 該單位的舖面、櫥窗、飾櫃和店舖招牌，一律須於該單位的營業時間和該屋邨／商場零售設施的基本營業時間內保持燈光明亮，相關費用概由承租人承擔。

41. 投標者請注意，若在同一截標日期的招標中，就同一行業作出多項承投，房委會會接納作多項承投的中標標書中的最高出價(以競出淨額月租計算)。若同一投標者在多項承投的中標標書中出現相同出價(以競出淨額月租計算)，則房委會只會接納該投標者多項承投中標標書當中，以每平方米競出租金計算最高的出價。

42. 投標者請注意，一份投標表格只可用以競投一個商業單位。若在同一截標日期的招標中，就同一行業作出多項承投，投標者須為每一個商業單位填寫個別投標表格，及夾附用以繳交投標按金的支票或本票乙張，抬頭人為「香港房屋委員會」，票面款額須等於兩個月的競出租金。房委會收到支票或本票，將立即向銀行兌現。

43. 投標者請注意，任何人士／公司如已在該屋邨／商場經營其標書上所載的業務或投得該業務的商業單位租約(無論是否已簽訂租約)，其標書可能不獲受理。

44. 中標者只可在房委會指定的日期開業。

45. 投標者宜先到單位視察，然後才遞交標書。

46. 投標者請留意，房委會可隨時委派物業管理公司管理任何經揀選而包括該單位在內的屋邨／商場。惟其管理工作須受房委會監管，並遵從房委會認為適當的條款及條件。

47. 投標者（包括個人及公司）如曾為是次招標單位的租戶或為該等人士的家庭成員，則不獲考慮，除非該等人士已實際遷出有關單位，並曾遵守及履行該單位的所有租務規定，則屬例外。

48. 投標者請注意，上列招標的單位並非該屋邨／商場內可供出租的全部單位。屋邨／商場內尚有若干其他商業單位已經／將會出租。房委會絕對有權以公開投標或公開投標以外的方式招租，以便經營上述或其他行業。

49. 投標者請注意，房委會存有中央檔案，載列曾違反租約條款及條件的前商戶的記錄。由該等前商戶遞交的標書可能不獲考慮。

50. 上述單位只許經營本「投標特別章程」所載的指定行業。投標者須在投標表格原文填上競投商業單位的指定行業，否則房委會可能不接納其標書。

51. 投標者須填寫夾附的投標表格一式兩份，放入信封內予以封口，並於信封上寫明「競投清河邨舖位」。已封口的信封上如沒有註明屋邨名稱，標書可能會作廢。

52. 填妥的投標表格須於 2024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之前，投入九龍橫頭磡南道 3 號香港房屋委員會客務中心第三層 A 翼房屋署屋邨管理處商業樓宇管理小組的投標箱內，逾時恕不受理。用其他方法投遞者，如有誤投，房委會概不負責。

53. 在下述情況下，截標日期及時間會順延至下個星期一或下個星期最早的一個工作日上午 10 時：

(i)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在截標前發出，至截標前兩(2)小時仍未取消；或

(ii) 政府（經政府新聞處）在截標前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至截標前兩(2)小時仍未取消；或

(iii) 房屋署署長在截標前因突發事故而宣布關閉香港房屋委員會客務中心，至截標前兩(2)小時仍未重開。

為免生疑問，如在截標前兩(2)小時或更早之前，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取消或改為較低信號，或香港房屋委員會客務中心重開，截標日期及時間將維持不變。

54. 如欲查詢詳情，或有意到上述單位參觀，請致電：2671 7939。

55. 倘投標普通章程與投標特別章程所載內容互有牴觸，當以投標特別章程所載者為準。

附件

1. 投標者請依照「投標特別章程」所載，於填寫投標表格時原文填上競投商業單位的指定行業，包括括號內的文字(如有的話)，否則房委會可能不接納有關標書。
2. 除經營「牙醫診所」外，不得在該舖位／檔位內外任何地方從事或容許他人從事其他行業、職業、業務或活動。

備註：投票者宜先參閱投標特別章程及投標普通章程，然後才遞交標書。